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50

债券代码：241560

债券简称：24国工K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185名激励对象因公司2024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需回购注销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14,960,411股。预留授予的68名激励对象因公司2024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需回购注销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3,178,095股。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8,138,506股。

此外，鉴于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应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对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价孰低值回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59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59元/股。预计公司此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为83,255,742.5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5）。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639,958,030股减少至2,621,819,524股，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申报，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

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16号中材国际大厦七层董事会办公室
2. 申报时间：2025年7月29日起45天内（8:30-11:3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邮编：100102

联系电话：010-64399501

联系传真：010-64399500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